

证券代码：300747

证券简称：锐科激光

公告编号：2024-063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信息更新)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1568093764U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志国、朱建弟

注册时间：2011 年 1 月 24 日

营业期限：2011 年 1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3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78 名、注册会计师 2,533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73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93 名，首席合伙

人为朱建弟先生。

3. 业务规模

立信 2023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50.0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1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7.65 亿元。2023 年度立信为 671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分别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及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等。审计收费 8.32 亿元，其中与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83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3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表 1：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情况表

起诉 (仲裁) 人	被诉 (被仲裁) 人	诉讼(仲裁) 事件	诉讼(仲裁) 金额	诉讼(仲裁) 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1000 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 2015 年报 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 12.5 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5. 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涉及从业人员 75 名。

(二) 项目组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崔松，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3 年起专职就职于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200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从业以来一直专注于大型中央企业、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及上市重组、IPO 等证券类审计业务。具有 20 年证券服务从业经验，2013 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最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	职务
2022 年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2022 年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管琳，中国注册会计师，业务合伙人。2009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业务，曾负责多家大型中央企业、上市公司的财务整改、年报审计、内控管理咨询等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 15 年，2015 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最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	职务
2021-2022 年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2-2023 年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质量控制复核人：龙勇，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1 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曾负责多家中央企业、上市公司审计或质量复核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为 23 年，2012 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最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	职务
2021—2023 年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 年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	--------------	-------

2. 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没有不良记录；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三）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审计收费为 7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60 万元，内部控制报告费用 18 万元。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审情况

该事务所从 2019 年开始从事本公司的年度审计工作，2024 年为该机构连续审计的第 6 年，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要求。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文件要求，采用邀请招标方式对公司选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进行招标。经专家评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执业资格等方面进行了调研及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符合《证券法》要求的审计机构，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其与公司股东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影响其审计独立性的情形。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11日